

第三师四十四团2026年度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(草案公示)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6年6月

编制背景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评估和动态调整完善机制的要求，依据《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发[2026]38号）、《关于开展兵团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》（兵自然资函[2026]6号）等文件部署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，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空间需求的统筹引导、科学配置、支撑保障，切实提高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性和科学性、协调性，适应四十四团实际发展需求，为四十四团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和支撑，特编制《第三师四十四团2026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》。

目前，《规划》已形成草案。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、凝聚社会公众智慧，科学编制规划，即日起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建议。



目录

总则

三条控制线维护

中心镇区规划布局维护

规划分区维护

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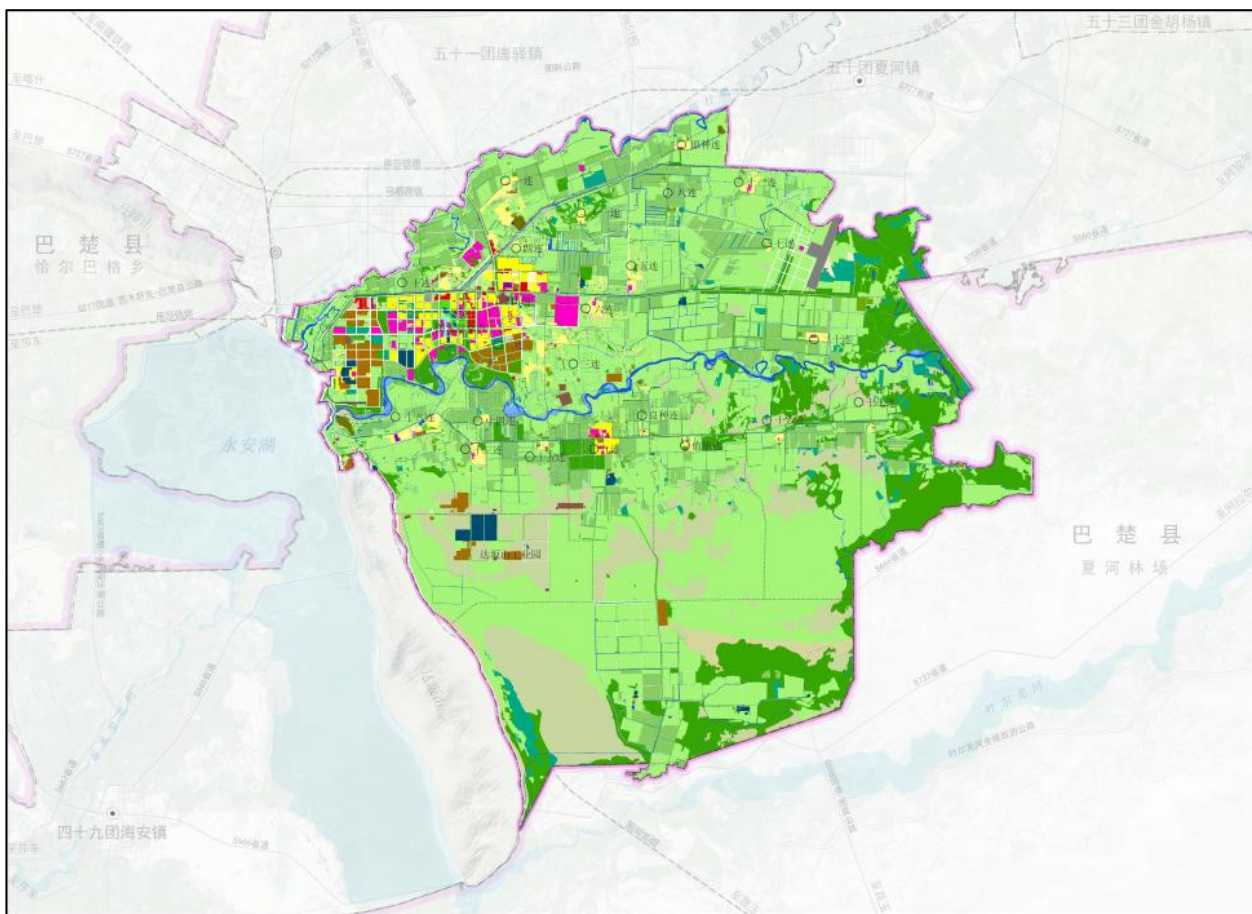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动态维护成效



一、总则

编制范围

本次动态维护范围与《第三师四十四团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规划范围保持一致，包括团域和中心镇区两个层次。



规划范围示意图

团域范围：第三师四十四团的陆域空间，包括下辖 22 个连队，以及图木舒克市中心城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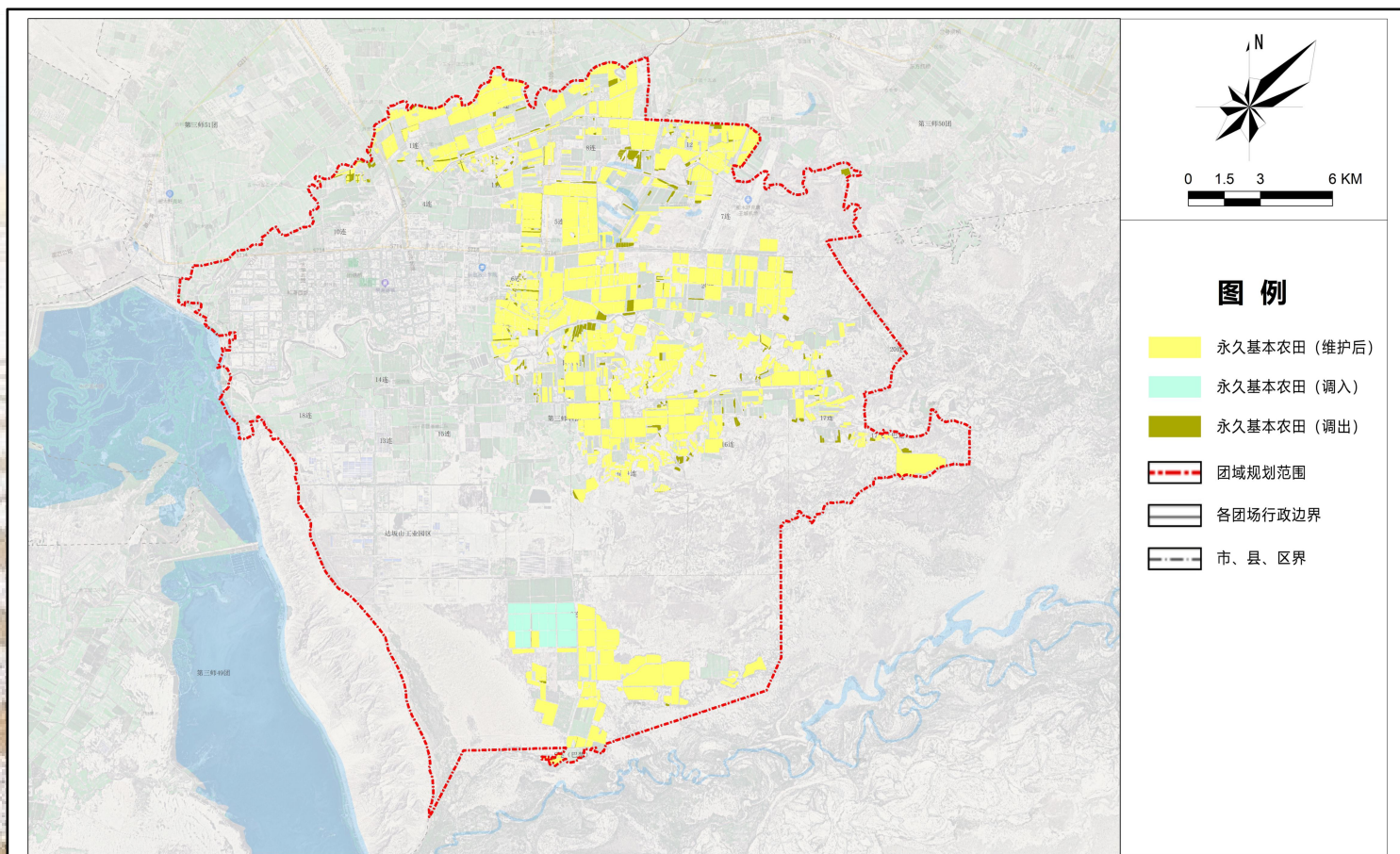
中心镇区：四十四团图木舒克市所在的重点地区，东至昆公路，西至图永公路，北至环马北大街，南至军垦西大街。

二、三条控制线维护

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

按照“数量不减少、质量生态有提升、布局更优化”要求，加强与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专项规划成果衔接，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动态维护。

四十四团维护后耕地保有量、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目标；永久基本农田中的水田、水浇地所占比例有所提升，永久基本农田中高标准农田比例有所提升；永久基本农田连片度有所提升，5亩以下的永久基本农田碎图斑个数有效减少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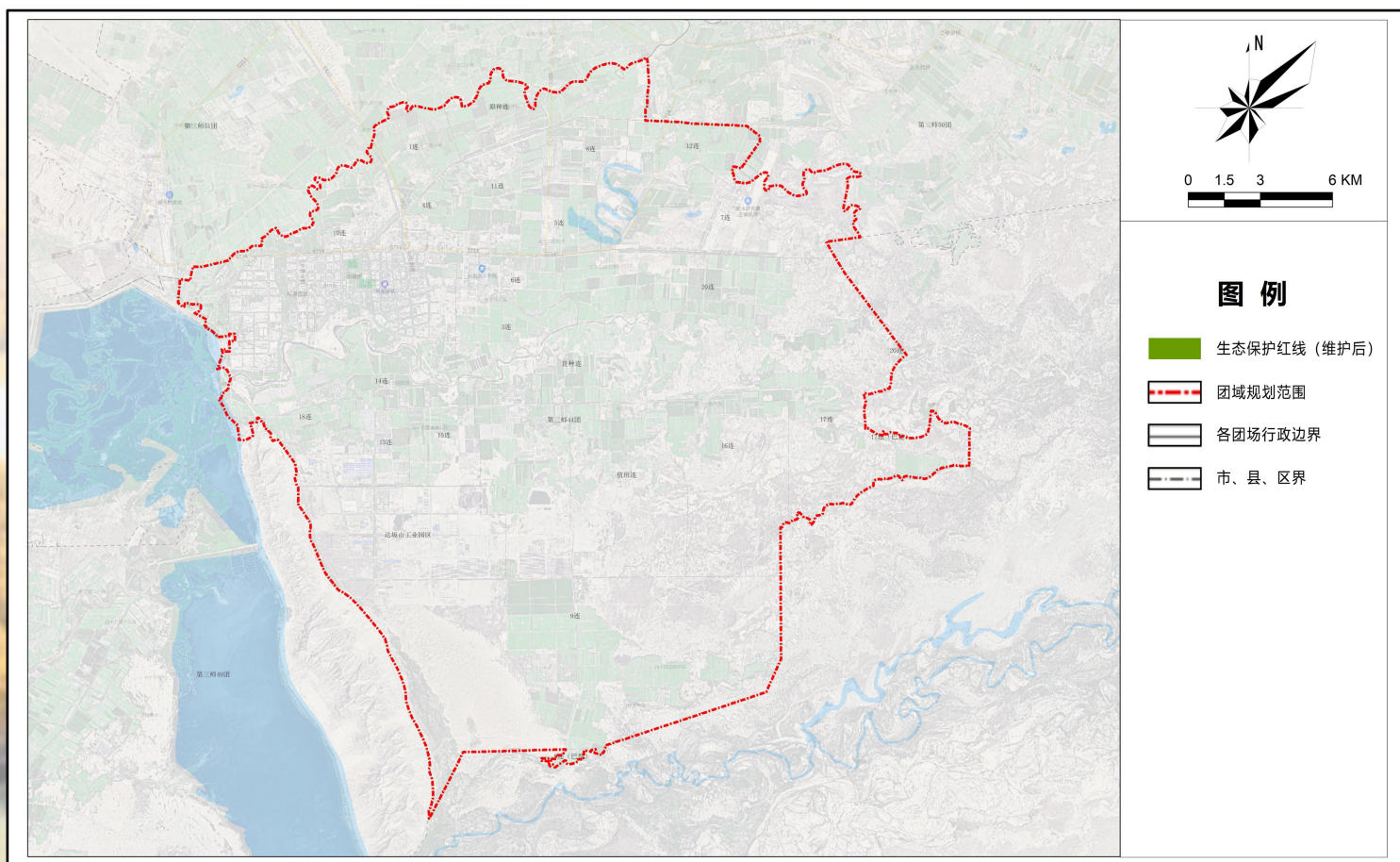
永久基本农田维护后图

二、三条控制线维护

生态保护红线

按照“任务不减少、功能有提升、布局更完善”的原则，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动态维护。

四十四团全域生态保护红线自批复以来，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控制要求，本次不对生态保护红线开展动态维护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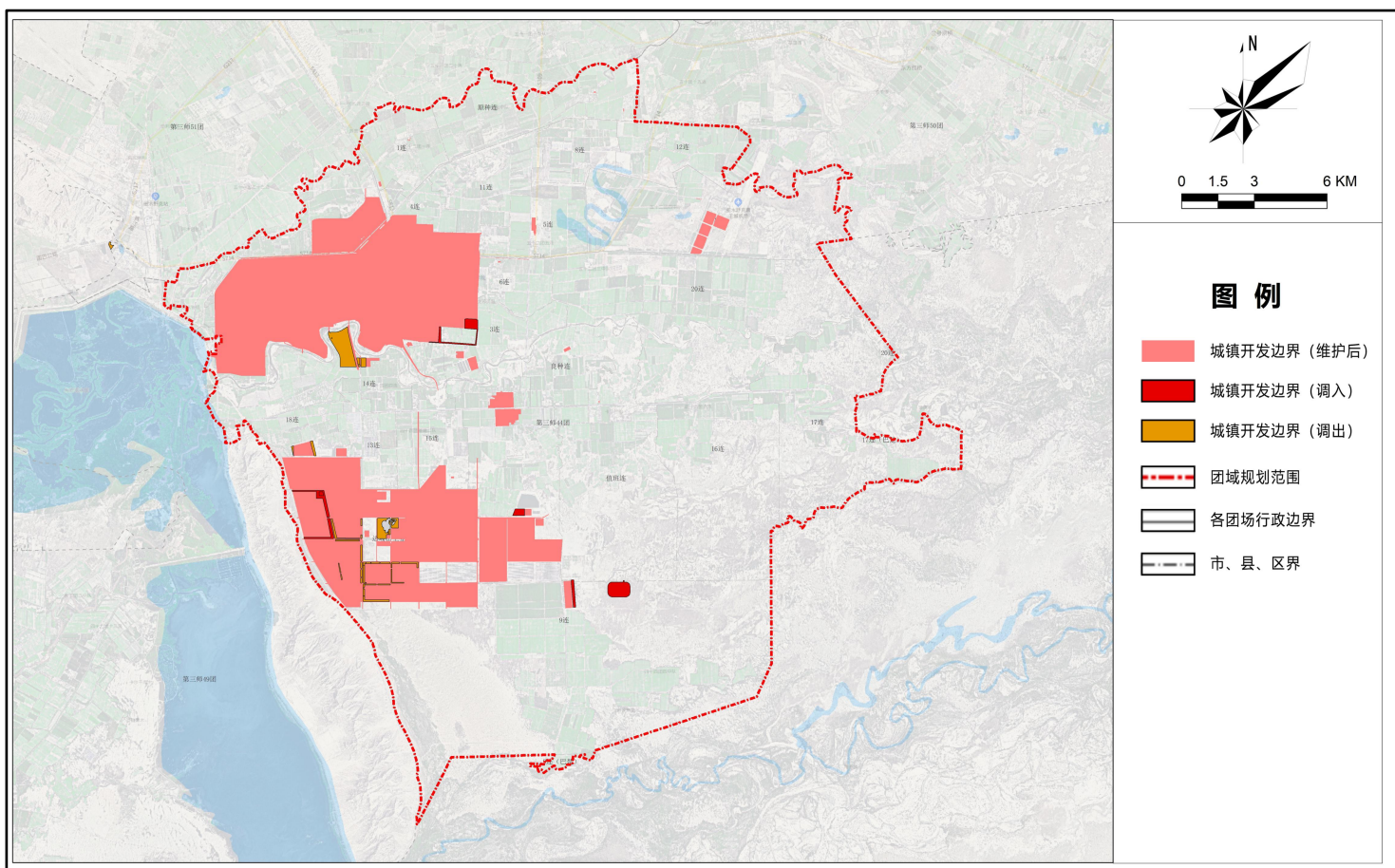
生态保护红线维护后图

二、三条控制线维护

城镇开发边界

按照“总量不突破，布局更集聚，功能品质有提高”要求，开展城镇开发边界动态维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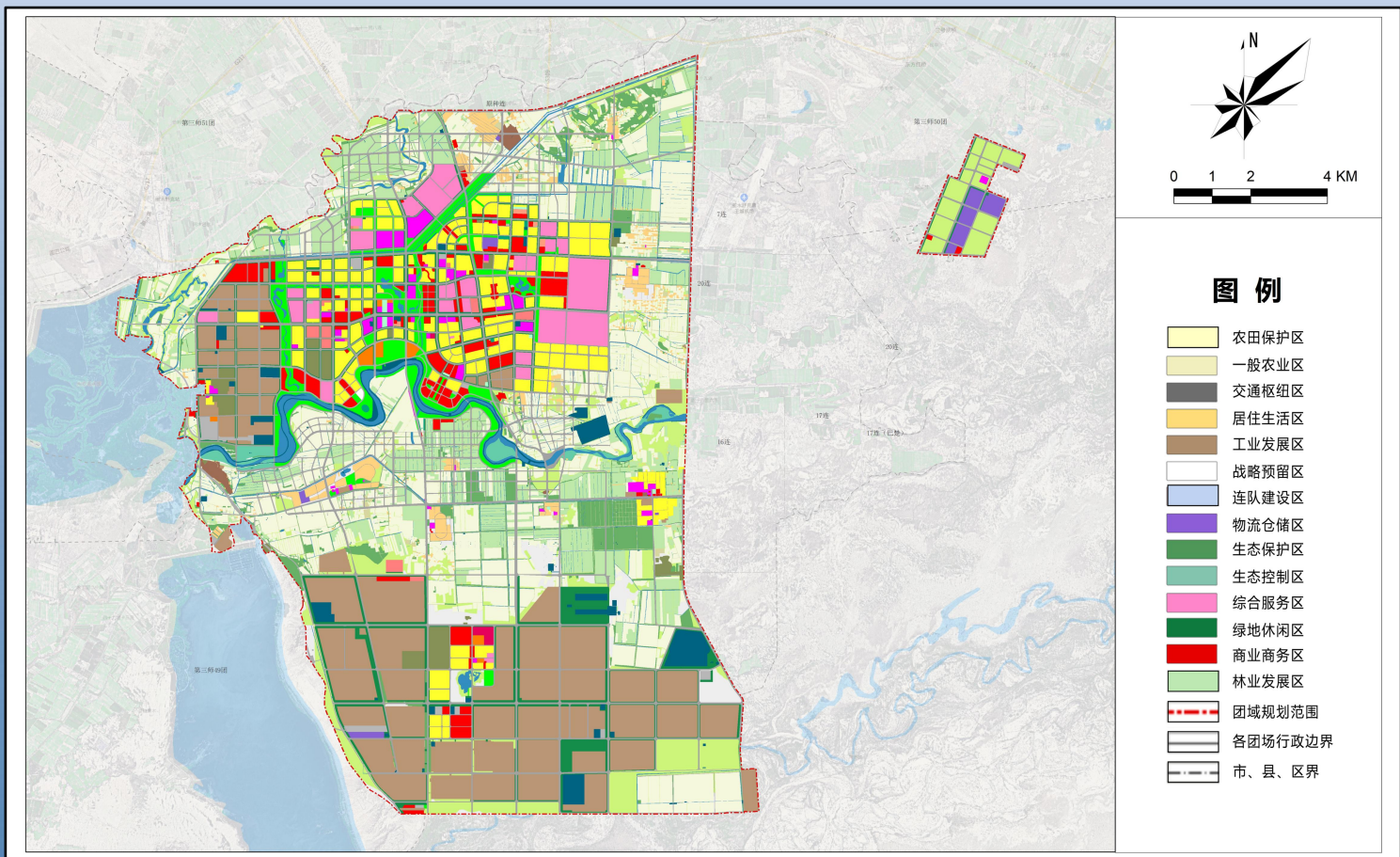
四十四团动态维护后城镇开发边界调整严格控制总面积、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及扩展倍数不突破，提升边界连片度与总体规划发展方向契合度，提高道路网密度和绿地覆盖率，优化城镇功能品质。



城镇开发边界维护后图

三、中心镇区规划布局维护

本次中心镇区用地布局动态维护以“严守底线、优化布局、保障发展、提升品质”为导向，在不改变城市总体格局和空间结构的基础上，重点对居住、公共服务、绿地、交通等用地进行局部优化，微调城市绿线、城市黄线。维护后，中心镇区用地规划功能更完善、运行更高效、安全更可靠。



中心镇区用地用海规划布局维护后图

四、规划分区维护

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，结合三条控制线和其他空间管控边界动态维护方案，同步开展规划分区动态维护，促进动态维护方案中空间管控边界布局与规划分区相适应。

本次规划分区维护主要依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等重要控制线调整，在确保规划分区主导功能基本稳定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生态环境保护、经济布局、人口分布、国土利用等多项因素，结合重要控制线动态维护内容，联动维护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连队建设区等规划分区。

农田保护区

将本次动态维护后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纳入

生态保护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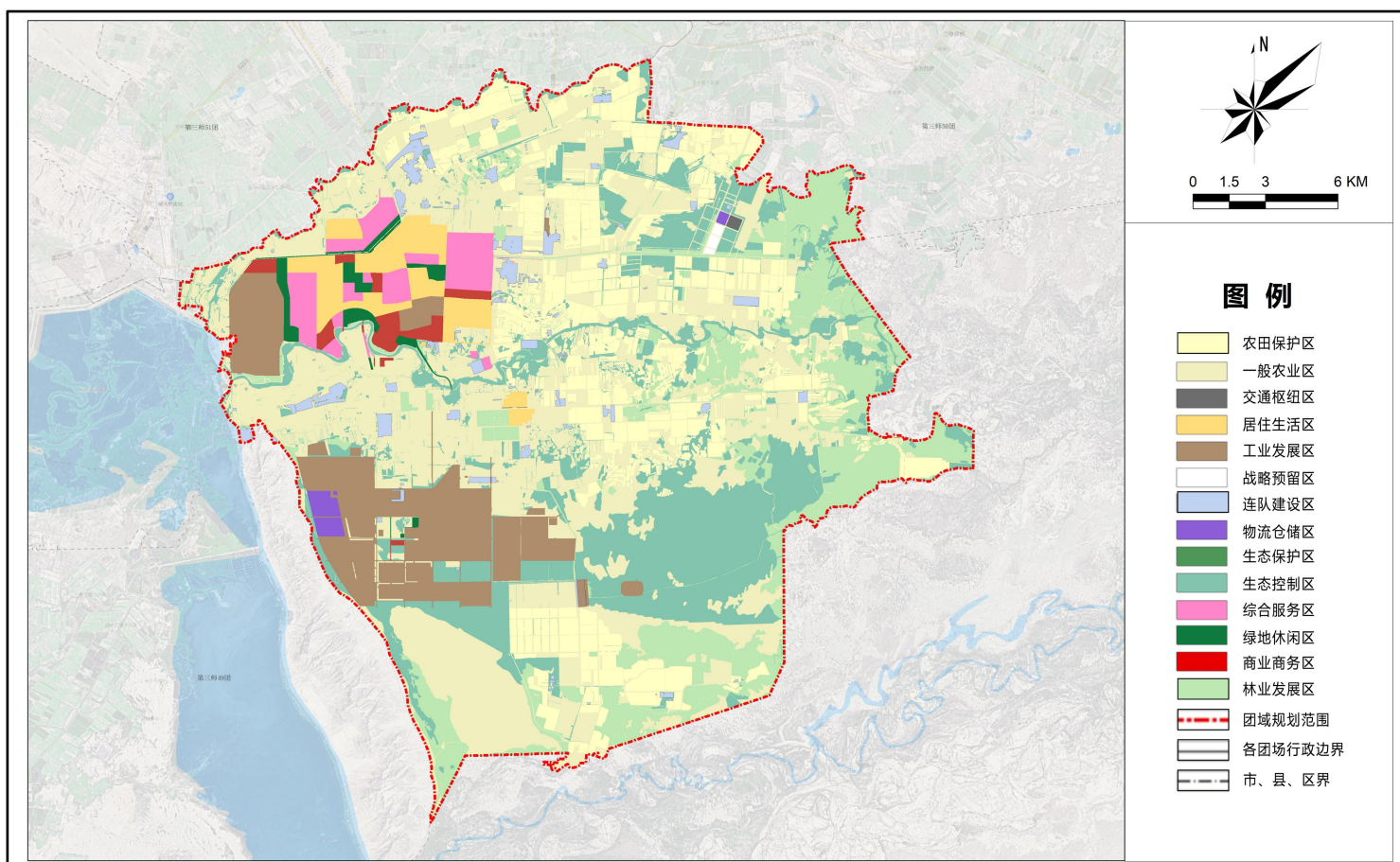
将本次动态维护后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纳入

城镇发展区

将本次动态维护后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纳入

其他分区

结合实际对各类分区进行系统优化调整



国土空间用途分区维护后图

五、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

四十四团依托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及专项规划，对重大任务、重大工程的空间需求进行系统性梳理，建立与各级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、各专项规划空间需求的传导衔接机制，通过多维度对比分析，明确“十五五”期间新增重点建设项目，形成项目全周期的空间需求动态台账，保障国土空间规划与上位及专项规划的精准落实。

四十四团衔接团场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的空间需求，充分发挥规划的统筹协调作用，因地制宜动态增补项目，共增补项目53个，其中保留项目10个，新增项目43个。包含水利项目5个、城市基础设施（含城市交通和市政设施）项目9个，公共服务设施类项目8个，产业类项目18个，历史文化保护类项目1个，旅游类项目1个，住房类项目6个，生态保护与国土综合整治类项目1个，其他类项目4个。

六、规划动态维护成效

《第三师四十四团2026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》结合体检评估结论，衔接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空间需求，系统梳理、统筹优化，保障项目用地精准投放，提升规划实施效能，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。

强化底线管控

在不突破总体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底线管控要求的前提下，优化三条控制线，引导生态空间、农业空间、城镇空间有序发展。

提升资源利用效率

对耕地质量进行调优，推进农业空间格局优化，生态空间保护更加完善，建设空间更加集聚。

优化用地布局

优化中心镇区结构，提升镇区空间品质、促进城市产业升级，中心镇区布局更加合理，土地使用更加集约。

支撑社会经济发展

精准对接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，统筹保障发展空间，有序推动建设项目上图落位。

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,请于公示期内以电子邮件、邮寄信件、书面提交、电话沟通等方式反馈至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15日, 为期7日。

二、公示方式

第三师图木舒克市人民政府网站:<http://www.xjbtnss.gov.cn>。

三、意见收集途径

1.电子邮箱: tmsksghj@163.com。

2.邮寄地址: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中兴街1号自然资源和规划局, 请标注“第三师四十四团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意见建议”字样。

3.联系电话: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0998—5701186,19120689425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布

本次公示的规划成果为规划草案, 最终以经依法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